

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根据《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县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政策措施，起草全县文化、广播电视、体育、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和旅游规范性文件，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二）拟订全县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广播电视事业、体育业、旅游业、文物、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拟订相关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推进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融合发展及相关体制机制改革。

（三）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活动。指导全县重点文化设施建设，组织临西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国际市场推广，制定全县文化和旅游市场开发营销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组织推进全域旅游。组织实施全县广播电视公共服务中大工艺工程和公益活动。

（四）指导、管理全县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全县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五) 负责全县公共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指导和监督全县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统筹推进全县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注化、均等化。

(六) 指导、推进全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和重大文物保护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广播电视、体育、旅游、文物、博物馆行业科技化、信息化、标准化建设，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负责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促进智慧广电发展。

(七) 负责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 统筹规划全县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指导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负责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工作。

(九) 统筹规划全县竞技体育发展。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负责组织、协调、监督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工作。

(十) 统筹规划全县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

(十一) 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按照管理权限负责体育彩票发行管理工作。

(十二) 指导、管理体育外事工作。根据授权开展国际间和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的体育合作与交流。

(十三) 组织开展全县体育领域科技研究、技术攻关和成果推广。

(十四) 统筹规划全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负责广播电视统计工作。

(十五) 指导全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督，推进全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市场。负责对全县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全县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按照管理权限对本部门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进行监管。

(十六) 指导、监督全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负责指导、监督全县性、跨区域性文化、广电、旅游和文物市场的违法行为查处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督察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十七) 指导、管理全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和文物、博物馆对外及港澳台交流、合作、宣传、推广工作。按照管理权限代表县政府签订对外文化、旅游合作交流协定，组织大型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推动中华文化和临西特色文化走出去。指导广播电视部门对广播电视节目的进口、收录和管理相关工作。

(十八) 指导全县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监管全县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视听节目，审查其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全县广播电视广告播放。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听、监看、监测的监管，推进全县应急广播体系建设，监管协调调度全市广播电视安全播出。承担全县广播电视安全播出指挥部日常工作，指导协调全县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

(十九) 指导广播电视全县性重大宣传活动及广播电视创新创优工作。指导全县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二十) 负责世界文化遗产和文物保护及管理的相关工作。组织世界文化遗产申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世界文化和自然双重遗产申报，协同住房和城乡建设等部门做好历史文化名城（镇、村）文物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二十一) 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县考古工作。组织、协调重大文物保护和考古项目的实施，承担确定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有关工作；负责推动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拟订全县文物和博物馆公共资源共享规划并推动实施，指导全县文物和博物馆的业务工作，协调博物馆间的交流与协作；负责文物鉴定有关工作；负责指导监督文物商店的购销活动；负责文物保护经费的管理；拟订全县文物利用及相关产业规划。

(二十二) 负责指导全县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社会团体业务的工作。

(二十三)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 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3年部门预算收入914.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51.17万元，基金收入62.87万元）。

（二）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为914.0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8.0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320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18.02万元）；项目支出576.02万元（其中：专项公用经费8万元，专项项目支出568.02万元）。

（三）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年预算收支安排914.04万元，较上年减少147.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33万元，主要是工资标准提高；项目支出减少182.22万元，主要是2023年年初安排预算项目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共安排机关运行经费7.8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万元，较2022年支出无变化，（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较2022年支出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部门2023年无公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维费1万元，较2022年支出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严格执行公车改革政策）。

(二) 公务接待费0万元, 较2022年支出无变化, 主要原因是我部门进一步转变机关作风,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

(三)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较2022年支出无变化, 主要原因是2023年我部门没有因公出国(境)计划。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各级政府决策部署，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

高质量发展，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大力繁荣发展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事业，健全完善公共服务体系，着力推动文旅融合发展，加快建设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强县。结合传统节假日，继续推动文艺活动开展。加大对体育场馆免费开放力度，提高全县人民身体素质，增强人民体质。大力发展大运河文化，深入挖掘大运河内涵，将大运河文化和社会发展紧密科学地结合起来，开创保护与利用相互促进，创造文化与经济相互提升的新局面。继续规范我县旅游管理，让旅游与我县文化密切结合起来，创造文化、旅游、经济相互提升的新局面。

（二）分项绩效目标

1、公共文化服务

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均等化，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开展文化体育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满足人民群众日益提高的精神文活动，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满意度，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参与度。全年修建文体活动广场个数达到 20 个；图书馆、文化馆、乡镇文化站全年举办各类文化活动的次数达 15 次；保证我县图书馆、文化馆、乡镇文化站免费对外开放服务水平，长期保障服务水平稳步提升。

2、文化保护

补助省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 3 人，进一步调动省级非遗代表传承人进行技艺传承的积极性，提升传承人群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能力；继续对我县域内文物、遗址进行保护、维护维修，传承和保护好大运河文化，加大宣传力度，让我县广大人民群众都了解这些文化遗产。

3、旅游规划及重点项目建设

提高旅游公共服务水平，引导撬动更多社会资金投入旅游产业，大力推进旅游产业化发展。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发展乡村旅游。

4、体育建设

提高全县人民身体素质，增强人民体质，丰富人们的文化生活，使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普遍提高使广大群众幸福指数升高；提高群众参与各类体育活动的热情。

(三) 工作保障措施

1、完善制度建设。把加强和完善文化、广电、体育、旅游等领域各方面的制度，作为改革发展的大事要事来抓。健全现代文化和旅游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不断提高文化、体育、旅游等方面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2、加强支出管理。按照财政序时进度要求，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加快资金支出进度，按季度通报项目预算执行进度，局领导班子定期研究调度支出进度工作，对进度较慢的项目进行重点监督，对预算执行不力和支出不合理的，进行约谈督促整改。

3、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建立健全绩效管理监督运行机制，对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和预算执行进度开展运行监督，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运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4、认真开展绩效自评。按照县财政局要求，开展 2020 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工作，对自评和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到位，确保投入的财政资金取得实实在在的效益，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统一。

5、规范财务资产管理。严格经费预算管理，增强预算刚性约束，修订完善《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财务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财务管理办法，最大限度地降低财务风险。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做好国有资产购置、资产处置等工作，不断规范国有资产管理行为，维护国有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6、加强内部监督。在财政资金和财务管理方面按照“权责一致、有效制衡、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的原则建立内部控制制度，防止权力滥用。科学设置内部岗位职责，对资金分配使用、国有资产监管、基建工程项目、政府采购等重点领域的关键岗位，按照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原则，科学设置内设岗位、管理层级、职责权限，细化权力运行流程，并实行定期轮岗，严控岗位廉政风险。加强对下属单位管理，特别是对财务工作的监管指导。充分发挥内部审计作用，及时消除存在的问题，确保财政资金安全。

7、加强宣传培训。加强财务人员业务培训，认真组织学习预算法、会计准则、会计制度等法律法规，努力提高财务管理水平。

第二部分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春节文体活动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我们送文化、送节目下乡，主要是为了我县人民群众满意，以群众喜闻乐见的艺术形式，带给我县人民群众丰富的文化盛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活动次数	春节期间文体活动次数	≥1 次	临西办字〔2019〕24号《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质量指标	群众参与人数	参加活动人数及观众人数（包括线上、线下）	≥1 万人	临西办字〔2019〕24号《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项目按时完成率（春节期间完成）	100%	临西办字〔2019〕24号《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成本指标	印刷费用成本	活动印刷费用成本	≤1 万元	签订活动合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全县文化发展	通过举办春节期间文体活动，推动全县文化大发展	长期	临西办字〔2019〕24号《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职能配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社会效益指标	观众增长率	今年演出活动观众比去年观众的增长百分比	≥5%	临西办字〔2019〕24号《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通过对100名群众进行问卷调查，对于各项文体活动满意百分比	≥90%	临西办字〔2019〕24号《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2、大运河文化保护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我局将继续对我县域内遗址进行保护、维护维修，传承和保护好大运河文化。印制一些宣传资料，做好大运河文化保护宣传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个数	实际维护维修项目完成个数	≥1 个	《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维护维修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
	成本指标	印刷费用成本	项目印刷费用成本	≤2 万元	实际签订合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入增长率	带动附近综合收入增长的百分比	≥2%	《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了解度	居民对大运河文化的了解程度	≥25%	《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附近居民满意度	附近居民对大运河文化保护的满意度	≥90%	《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

3、文化遗产日宣传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为进一步推进全县文化遗产的保护和传承，2023 年我局将继续加大宣传力度，文化遗产日当天分发宣传我县文化遗产的彩页，加深全县人民群众对文化遗产的了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份数	文化遗产日当天传单发放份数	≥300 份	临西办字〔2019〕24 号《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质量指标	群众参与人数	群众参与活动的总人数	≥300 人	临西办字〔2019〕24 号《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时效指标	活动完成率	宣传活动目按时完成率	100%	临西办字〔2019〕24 号《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成本指标	活动总投资降低额	活动计划总投资额-活动实际投资额	≥0 元	活动实际签订合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文化遗产宣传	推动我县文化遗产宣传	持续发展	临西办字〔2019〕24 号《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职能配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社会效益指标	传承中华民族传统文化	传承中华民族传统文化	持续推进	临西办字〔2019〕24号《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通过对 100 名群众进行问卷调查，对文化遗产日宣传活动满意百分比	≥90%	临西办字〔2019〕24号《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4、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建设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图书馆将通过提高服务水平和改善读书环境，来提高读者满意度，将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真正为百姓所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周查阅时间	每周保证场所查阅时间	≥36 小时	《临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质量指标	查阅增长率	今年查阅较上年的增长比例	≥5%	《临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时效指标	维修及时率	各种设备等维修的及时率	≥90%	《临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成本指标	每季度成本	每季度委托业务费用成本	≤0.25 万元	合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群众查阅率	每年群众进馆查阅政府信息公开的人数占群众进馆全体人数的比例	≥15%	《临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持续提高	《临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建设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施方案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公开查阅场所的满意度	≥90%	《临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5、冀财教[2022]144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绩效目

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保证临西县图书馆、文化馆、9个乡镇文化站全部免费向社会公众开展基本公共文化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举办各类文化活动的数量	我县图书馆、文化馆、乡镇文化站全年举办各类文化活动的次数	≥20场	冀财教〔2013〕98号
	质量指标	群众参与人数较上年增长率	全年举办各类文化活动群众参与人次较上年增长的百分比	≥5%	冀财教〔2013〕98号
	时效指标	举办文化活动时间	全年举办各类文化活动贯穿时间（月）	12月	冀财教〔2013〕98号
	成本指标	图书馆免费开放费用	全年图书馆免费开放费用（中央）	≤12万元	冀财教〔2013〕98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免费开放正常运转	保证我县图书馆、文化馆、乡镇文化站免费对外开放	≥95%	冀财教〔2013〕98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两馆一站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持续提高	冀财教〔2013〕98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群众满意率	≥95%	冀财教〔2013〕98号

6、冀财教[2022]147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文化人才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下乡小分队以搞活动，搞培训的次数以及下乡天数作为考核标准，以群众参与度，群众满意度作为效果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搞活动次数	9 个小分队全年组织各类活动次数	≥4 次	冀文字[2013]35 号
	质量指标	活动覆盖乡镇个数	9 个小分队全年到乡镇组织活动的个数	≥9 个	冀文字[2013]35 号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率	每年各项文化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冀文字[2013]35 号
	成本指标	每年人均补助费用	12 个文化工作者每年人均补助费用（中央）	≤0.9 万元	冀文字[2013]35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养文艺爱好者人数	全年培养乡镇文艺爱好者的人数	≥100 人	冀文字[2013]35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队伍建设水平	提升全县文化人才队伍建设水平	不断提升	冀文字[2013]35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各乡镇群众对文化人才支持专项工作的满意度	≥90%	冀文字[2013]35 号

7、冀财教[2022]151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均等化，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开展文化体育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满足人民群众日益提高的精神文化生活，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提高广大人民群众参与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送戏下乡完成场次	年度送戏下乡总场次	≥60 场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质量指标	地方戏曲曲目占比	戏曲进乡村演出节目中地方戏曲曲目占比	≥10%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时效指标	活动完成时限	送戏下乡活动完成时限	≤30 天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成本指标	送戏下乡成本	全年送戏下乡活动成本	≤12 万元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文艺演出活动增加地区综合收入	增加地区综合收入的百分比	≥2%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社会效益指标	精品节目个数	通过各种演出每年创作精品节目的个数	≥2 个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群众对公共文化服务的满意度	≥90%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8、冀财教[2022]167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是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重要承载者和传递者，他们掌握着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丰富知识和精湛技艺，是非物质文化遗产活态传承的代表性人物。传承人开展传承活动，培养后继人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传承人每年参加公益性宣传展示或传习活动次数	每年参加活动的总次数	≥2 人	《河北省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年度审核认证实施细则》
	质量指标	每年培养传承人个数	每年平均每人培养传承人的个数	≥1 人	《河北省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年度审核认证实施细则》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河北省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年度审核认证实施细则》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每人每年发放金额	≤0.6 万元	《河北省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年度审核认证实施细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遗传承人群增长率	每年非遗传承人的增长比例	≥2%	《河北省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年度审核认证实施细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则》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公众增长率	每年通过非遗传承人的保护和传承而收益的公众比上年增加的比例	≥2%	《河北省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年度审核认证实施细则》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群众对非遗传承活动的满意度	≥90%	《河北省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年度审核认证实施细则》

9、冀财教[2022]174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保证临西县图书馆、文化馆、9个乡镇文化站全部免费向社会公众开展基本公共文化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举办各类文化活动的数量	我县图书馆、文化馆、乡镇文化站全年举办各类文化活动的次数	≥20场	冀财教〔2013〕98号
	质量指标	群众参与人数较上年增长率	全年举办各类文化活动群众参与人次较上年增长的百分比	≥5%	冀财教〔2013〕98号
	时效指标	举办文化活动时间	全年举办各类文化活动贯穿时间（月）	12月	冀财教〔2013〕98号
	成本指标	图书馆免费开放费用	全年图书馆免费开放费用（省配套）	≤2万元	冀财教〔2013〕98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免费开放正常运转	保证我县图书馆、文化馆、乡镇文化站免费对外开放	≥95%	冀财教〔2013〕98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两馆一站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持续提高	冀财教〔2013〕98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群众满意率	≥95%	冀财教〔2013〕98号

10、冀财教[2022]189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三区文化人才专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下乡小分队以搞活动，搞培训的次数以及下乡天数作为考核标准，以群众参与度，群众满意度作为效果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搞活动次数	9 个小分队全年组织各类活动次数	≥4 次	冀文字[2013]35 号
	质量指标	活动覆盖乡镇个数	9 个小分队全年到乡镇组织活动的个数	≥9 个	冀文字[2013]35 号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率	每年各项文化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冀文字[2013]35 号
	成本指标	补助费用	12 个文化工作者每年每人补助费用（省）	≤1 万元	冀文字[2013]35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养文艺爱好者人数	全年培养乡镇文艺爱好者的人数	≥200 人	冀文字[2013]35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队伍建设水平	提升全县文化人才队伍建设水平	不断提升	冀文字[2013]35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各乡镇群众对文化人才支持专项工作的满意度	≥90%	冀文字[2013]35 号

11、冀财教[2022]191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一般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均等化，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开展文化体育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满足人民群众日益提高的精神文化生活，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提高广大人民群众参与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建广场个数	年度修建农村文体广场总个数	≥15个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农村文体广场验收合格率	100%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农村文体广场完工及时率	100%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成本指标	广场每平米造价	修建农村文体广场每平米金额	≤110元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人民体质	全县人民身体素质改变	有效改善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逐年提高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群众对公共文化体系建	≥90%	冀财规〔2020〕3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设的满意度		号、财教〔2015〕527号

12、冀财教〔2021〕138号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绩效奖励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均等化，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开展文化体育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满足人民群众日益提高的精神文化生活，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提高广大人民群众参与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送戏下乡完成场次	年度送戏下乡总场次	≥60场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质量指标	地方戏曲曲目占比	戏曲进乡村演出节目中地方戏曲曲目占比	≥10%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时效指标	活动完成时限	送戏下乡活动完成时限	≤30天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成本指标	送戏下乡活动费用	送戏下乡活动费用金额	≤12万元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文艺演出活动增加地区综合收入	增加地区综合收入的百分比	≥2%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社会效益指标	精品节目个数	通过各种演出每年创作精品节目的个数	≥2个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和质量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和质量	逐年提高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群众对公共文化服务的满意度	≥90%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13、冀财教〔2021〕138号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一般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均等化，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开展文化体育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满足人民群众日益提高的精神文化生活，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提高广大人民群众参与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送戏下乡完成场次	年度送戏下乡总场次	≥60场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质量指标	地方戏曲曲目占比	戏曲进乡村演出节目中地方戏曲曲目占比	≥10%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时效指标	活动完成时限	送戏下乡活动完成时限	≤30天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成本指标	送戏下乡费用	送戏下乡活动费用金额	≤12万元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文艺演出活动增加地区综合收入	增加地区综合收入的百分比	≥2%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社会效益指标	精品节目个数	通过各种演出每年创作精品节目的个数	≥2个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和质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和质	逐年提高	冀财规〔2020〕3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量	量		号、财教〔2015〕527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群众对公共文化服务的满意度	≥90%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14、冀财教〔2021〕139号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文化人才专项-文化工作者选派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下乡小分队以搞活动，搞培训的次数以及下乡天数作为考核标准，以群众参与度，群众满意度作为效果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搞活动次数	9 个小分队全年组织各类活动次数	≥4 次	冀文字[2013]35 号
	质量指标	活动覆盖乡镇个数	9 个小分队全年到乡镇组织活动的个数	≥9 个	冀文字[2013]35 号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率	每年各项文化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冀文字[2013]35 号
	成本指标	补助费用	12 个文化工作者每年每人补助费用（中央）	≤1 万元	冀文字[2013]35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养文艺爱好者人数	全年培养乡镇文艺爱好者的人数	≥200 人	冀文字[2013]35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队伍建设水平	提升全县文化人才队伍建设水平	不断提升	冀文字[2013]35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各乡镇群众对文化人才支持专项工作的满意度	≥90%	冀文字[2013]35 号

15、冀财教〔2021〕141号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绩效

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保证临西县图书馆、文化馆、9个乡镇文化站全部免费向社会公众开展基本公共文化服务。 2.目标内容 2 保证群众参与免费开放文化场馆（站）组织文化活动次数较上年有所增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举办各类文化活动的数量	我县图书馆、文化馆、乡镇文化站全年举办各类文化活动的次数	≥20场	冀财教〔2013〕98号
	质量指标	群众参与人数较上年增长率	全年举办各类文化活动群众参与人次较上年增长的百分比	≥5%	冀财教〔2013〕98号
	时效指标	举办文化活动时间	全年举办各类文化活动贯穿时间（月）	12月	冀财教〔2013〕98号
	成本指标	图书馆免费开放资金	全年图书馆免费开放费用（中央）	≤12万元	冀财教〔2013〕98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免费开放正常运转	保证我县图书馆、文化馆、乡镇文化站免费对外开放	≥95%	冀财教〔2013〕98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两馆一站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持续提高	冀财教〔2013〕98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群众满意率	≥95%	冀财教〔2013〕98号

16、冀财教〔2021〕155号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保证临西县图书馆、文化馆、9 个乡镇文化站全部免费向社会公众开展基本公共文化服务。 2. 目标内容 2 保证群众参与免费开放文化场馆（站）组织文化活动次数较上年有所增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举办各类文化活动的数量	我县图书馆、文化馆、乡镇文化站全年举办各类文化活动的次数	≥20 场	冀财教〔2013〕98 号
	质量指标	群众参与人数较上年增长率	全年举办各类文化活动群众参与人次较上年增长的百分比	≥5%	冀财教〔2013〕98 号
	时效指标	举办文化活动时间	全年举办各类文化活动贯穿时间（月）	12 月	冀财教〔2013〕98 号
	成本指标	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	全年每个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费用（省）	≤0.5 万元	冀财教〔2013〕98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免费开放正常运转	保证我县图书馆、文化馆、乡镇文化站免费对外开放	≥95%	冀财教〔2013〕98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两馆一站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持续提高	冀财教〔2013〕98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群众满意率	≥95%	冀财教〔2013〕98 号

17、冀财教〔2021〕160号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文化三区人才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下乡小分队以搞活动，搞培训的次数以及下乡天数作为考核标准，以群众参与度，群众满意度作为效果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搞活动次数	9 个小分队全年组织各类活动次数	≥4 次	冀文字[2013]35 号
	质量指标	活动覆盖乡镇个数	9 个小分队全年到乡镇组织活动的个数	≥9 个	冀文字[2013]35 号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率	每年各项文化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冀文字[2013]35 号
	成本指标	补助费用	12 个文化工作者每年每人补助费用（省）	≤1 万元	冀文字[2013]35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养文艺爱好者人数	全年培养乡镇文艺爱好者的人数	≥200 人	冀文字[2013]35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队伍建设水平	提升全县文化人才队伍建设水平	不断提升	冀文字[2013]35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各乡镇群众对文化人才支持专项工作的满意度	≥90%	冀文字[2013]35 号

18、冀财教〔2022〕81号下达2022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均等化，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开展文化体育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满足人民群众日益提高的精神文化生活，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提高广大人民群众参与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送戏下乡完成场次	年度送戏下乡总场次	≥60场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质量指标	地方戏曲曲目占比	戏曲进乡村演出节目中地方戏曲曲目占比	≥10%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时效指标	活动完成时限	送戏下乡活动完成时限	≤30天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成本指标	送戏下乡费用	送戏下乡活动费用金额	≤12万元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文艺演出活动增加地区综合收入	增加地区综合收入的百分比	≥2%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社会效益指标	精品节目个数	通过各种演出每年创作精品节目的个数	≥2个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群众对公共文化服务的满意度	≥90%	冀财规〔2020〕31号、财教〔2015〕527号

19、建设临西县图书馆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该项目完成后，我县图书馆按照公共图书馆建设标准将成为中型馆，建筑面积，人均藏书量等都将达到中型馆要求，服务人数将达 20 万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纸质藏书总册数	项目完成后，图书馆纸质藏书总册数	≥6 万册	《公共图书馆建设标准》
	质量指标	可容纳人数	项目完成后，图书馆可容纳总人数	≥260 人	《公共图书馆建设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自开工到项目完工的时间	≤90 天	项目合同
	成本指标	购置电子书成本	项目采购电子书成本	≤3 万元	评审报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入馆人数增长率	项目完成后，入馆人数增长率	≥2%	财教〔2013〕98 号
	社会效益指标	国民综合阅读率	全县全民阅读参与率	≥60%	财教〔2013〕98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持续提高	财教〔2013〕98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图书馆的满意度	≥90%	财教〔2013〕98 号

20、体育馆分馆缴纳电费、水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体育馆分馆建设项目为提高全县人民身体素质，增强人民体质，丰富人们的文化生活，使全县人民健康水平普遍提高使广大群众幸福指数升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放时间	体育馆分馆对外免费开放的一周总时间	≥40 小时	全民健身计划 2021-2025
	质量指标	流通人次	每周场馆流通人次	≥50 人	全民健身计划 2021-2025
	时效指标	维护及时率	场馆各种设备维护维修及时率	≥90%	合同
	成本指标	缴纳电费成本	缴纳体育馆分馆电费成本	≤4 万元	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益活动惠及人群数量	各项公益体育活动惠及人群数量	≥2000 人	全民健身计划 2021-202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持续提高	全民健身计划 2021-20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通过抽查问卷的方式，调查部分群众对文体场馆的满意度	≥90%	全民健身计划 2021-2025

21、体育馆项目配电工程质保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该项目建成后将成为临西县的一个重要景观，一个亮点，对于体现新时期临西县的城市建设水平、树立临西县城市形象、提升城市品位和档次，完善城市功能以及提高我市的知名度都将起到重要的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缆井个数	砌筑电缆井个数	2 个	项目合同
	质量指标	合格率	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合同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完工及时率	≥95%	项目合同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降低额	项目计划成本-项目实际成本	≥0 元	项目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民体质	全县人民通过进馆体育锻炼身体素质改变	有效改善	《全民健身计划 2021-202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改善体育馆周边生态环境质量	有效改善	项目可研报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体育馆项目的满意度	≥95%	《全民健身计划 2021-2025》

22、文化艺术广电中心建设项目部分前期费用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项目建设完成后，可以更好的发扬传承当地文化，更好地为社会经济发展服务，继承和弘扬中华民族的优秀传统文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面积	总面积	≥8090.5 平方米	项目可研
	质量指标	文化提升	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提升百分比	≥5%	项目可研
	时效指标	及时率	前期费用及时率	≥95%	合同
	成本指标	项目地勘成本	项目地勘费用	≤3 万元	合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入增长率	项目建设完成后，旅游收入增长率	≥2%	项目可研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逐年提高	项目可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文化艺术广电中心建设的满意度	≥90%	项目可研

23、文化艺术广电中心建设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费用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项目建设完成后，可以更好的发扬传承当地文化，更好地为社会经济发展服务，继承和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面积	总面积	≥8090.5 平方米	项目可研
	质量指标	文化提升	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提升百分比	≥5%	项目可研
	时效指标	及时率	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及及时率	≥95%	合同
	成本指标	初步设计成本	文广中心初步设计成本	≤11.43 万元	合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入增长率	项目建设完成后，旅游收入增长率	≥2%	项目可研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逐年提高	项目可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文化艺术广电中心建设的满意度	≥90%	项目可研

24、文体场馆租赁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严格按照省市安排部署，不折不扣地完成上级交办的场馆建设和各项活动的举办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放时间	各文体场馆对外免费开放的一周总时间	≥40 小时	财教〔2013〕98 号
	质量指标	流通人次	每周各场馆流通人次	≥100 人	财教〔2013〕98 号
	时效指标	维护及时率	场馆各种设备维护维修及时率	≥90%	租赁合同
	成本指标	租赁成本	室内滑冰场租赁成本	≤7 万元	租赁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益活动惠及人群数量	各项公益文体活动惠及人群数量	≥1 万人	财教〔2013〕98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持续提高	财教〔2013〕98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通过抽查问卷的方式，调查部分群众对文体场馆的满意度	≥90%	财教〔2013〕98 号

25、乡镇文艺辅导员生活补助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乡镇文艺辅导员辅导和培训各村（社区）文艺骨干和文艺爱好者。原则上每周开展一次辅导活动，每次辅导不少于 2 小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导次数	每人每月开展各项活动辅导次数	≥4 次	临西办字〔2019〕24号《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质量指标	增加百分比	今年参与人数比上年增加的百分比	≥10%	临西办字〔2019〕24号《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按时发放生活补助	≥100%	临西办字〔2019〕24号《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水平	每月人均发放水平	600 元	临西办字〔2019〕24号《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文化活动覆盖率	九个乡镇文化活动覆盖	100%	临西办字〔2019〕2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率		号《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持续提高	临西办字〔2019〕24号《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乡镇文艺辅导员服务水平的满意度	≥90%	临西办字〔2019〕24号《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26、运河文化贡砖博物馆项目部分前期费用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推动我县文化博览、旅游休闲、观光服务等相关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面积	总占地面积	11978 平方米	项目可研
	质量指标	文化提升	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提升百分比	≥5%	项目可研
	时效指标	及时率	部分前期费用完成及时率	≥95%	银行回单
	成本指标	前期咨询总成本	项目前期手续咨询费用	≤2.8 万元	合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入增长率	项目建设完成后，旅游收入增长率	≥5%	项目可研
	社会效益指标	文物保护利用成果的社会效果	文物保护利用成果的社会效果	逐年提高	项目可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博物馆建设的满意度	≥90%	项目可研

27、运河文化贡砖博物馆项目初步设计费用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推动我县文化博览、旅游休闲、观光服务等相关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面积	总占地面积	11978 平方米	项目可研
	质量指标	文化提升	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提升百分比	≥5%	项目可研
	时效指标	及时率	设计方案完成及时率	≥95%	银行回单
	成本指标	总成本降低额	总成本计划金额-总成本实际金额	≥0 元	合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入增长率	项目建设完成后，旅游收入增长率	≥5%	项目可研
	社会效益指标	文物保护利用成果的社会效果	文物保护利用成果的社会效果	逐年提高	项目可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博物馆建设的满意度	≥90%	项目可研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137.5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357 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合计							137.50	137.50							137.50
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本级小计							137.50	137.50							137.50

357 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冀财教[2022]144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51.00	普通服装	A05030303	批	1	19.50	19.50	19.50							19.50

357 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冀财教[2022]151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	147.22	音箱	A02091211	批	1	45.00	45.00	45.00							45.00

357 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冀财教[2022]151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147.22	其他建筑工程	B99000000	批	1	60.00	60.00	60.00							60.00

357 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冀财教[2022]191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一般项目）	13.00	其他建筑工程	B9900000	批	1	13.00	13.00	13.00							13.00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七、国有资产信息

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309.24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0.00 万元。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357 临西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截止时间：2022-12-31

项 目	数 量	价 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309.24
1、房屋（平方米）	718	40.00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718	40.00
2、车辆（台、辆）	2	37.40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958	191.84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